

一张图让你看懂控烟条例

近期,国务院法制办就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(送审稿)》征求意见。这是全国层面首次对控制吸烟作出法律规定,可以说是“史上最严控烟”。

1. 机关人员能否在公务活动中吸烟?



国家机关人员不在公务活动中吸烟;

“一把手”单位控烟第一责任人

教师不在学生面前吸烟;

医务人员不在病人面前吸烟;

2. 允许部分烟草广告、促销和赞助?

不允许:全面禁止!

3. 能否偷偷向未成年人售烟?

不能:禁止任何方式!

4. 影视剧能出现吸烟镜头?

不能:最高罚3万元。

5. 以下场所全面禁烟:



室内所有公共场所

室外公共场所未设吸烟点的区域

6. 以下五类场所室外也要禁烟:

- (1)学校等以未成年人为主的室外区域;
- (2)高等学校的室外教学区域;
- (3)妇幼机构、儿童医院等室外区域;
- (4)体育馆、赛场等室外观众坐席、赛场区域;
- (5)公共交通工具的室外等候区域。

7. 有人在禁烟餐馆吸烟怎么办?

- (1)自己劝阻吸烟者立即停止吸烟;
- (2)要求餐馆经营者劝阻吸烟者;
- (3)向监管部门举报餐馆经营者。

“……我想念你的吻,和手指淡淡烟草味道,记忆中曾被爱的味道……”辛晚琪的这首《味道》或许在某个时代让烟草味成为男人味的象征,但在当下,妹纸们不得不对还在吸烟的那些“蜀黎们”说:“大叔,烟草味已经过时了吗?阳光清新的男纸才是我们的最爱好吗?请把清新的环境还给我们好吗?”

针对这些现象,小D通过微信平台向读者朋友们发出了100份调查问卷,下面我们就一起来看看本次“办公室二手烟调查”的各项结果吧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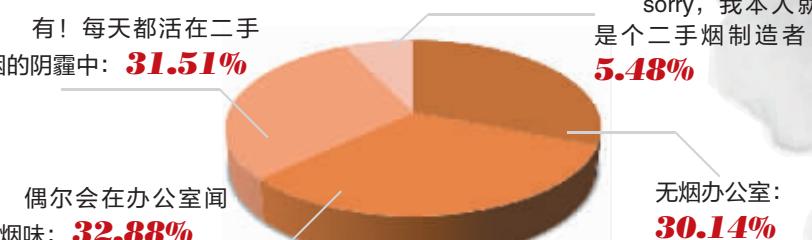
记者 蒲超琳 施忆秋 褚笑寒

男人味=淡淡烟草味? 办公室妹纸:已经过时了!

“还我清新的工作环境”

63.89%的白领坚决抵制办公室二手烟

办公室有二手烟制造者吗?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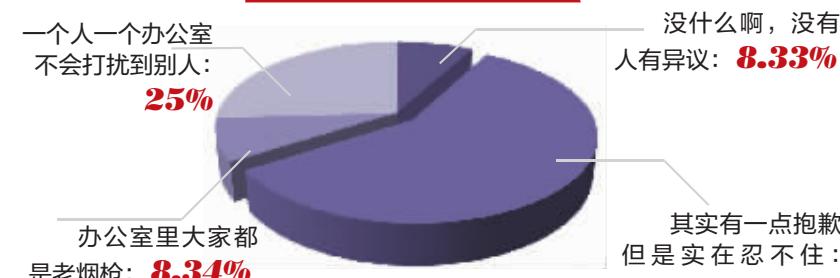
对办公室二手烟的态度?

(非二手烟制造者)



对办公室二手烟的态度?

(二手烟制造者)



“感到抱歉,但是实在忍不住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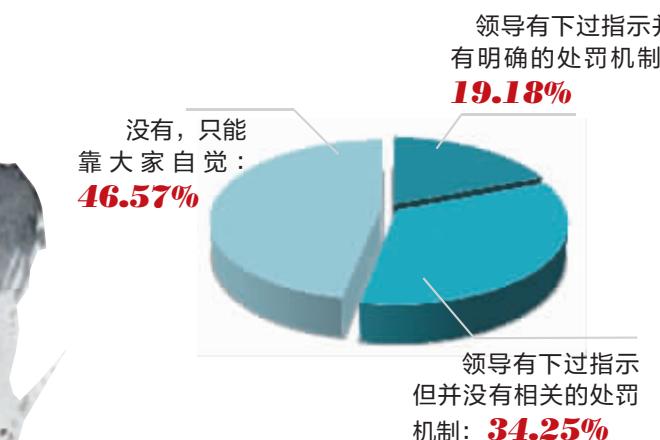
58.33%的二手烟制造者表示无奈

周边有因为办公室二手烟问题而提出调换部门岗位,甚至是辞职的情况吗?

有,实在受不了,只能换个环境了:**12.33%**
没有:**87.67%**

本版制图 施耀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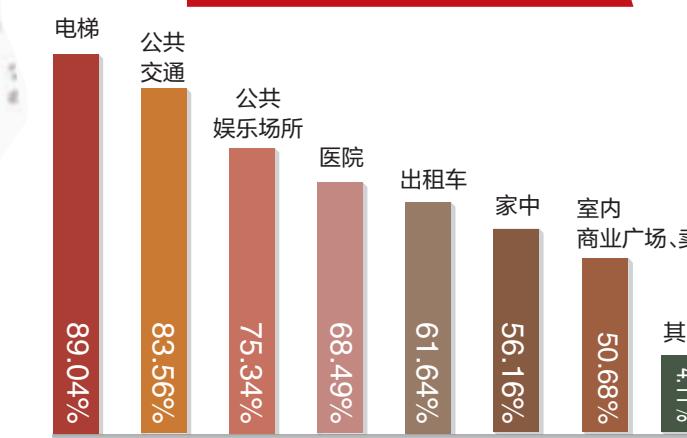
所在的办公区域,有明确的禁烟提示或禁烟要求吗?



《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》的实行会对办公室二手烟有进一步的控制吗?

除非有明确的细化,不然不太有影响:**58.9%**
多多少少能改善吧:**41.1%**

除了办公室以外,哪些室内场所有人吸烟最为讨厌?(多选题)



控制“指尖上的雾霾”宁波还要走多远?

其实,早在2007年,宁波出台的《宁波市爱国卫生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爱卫条例》)中就涉及到了公共场所的禁烟问题。条例规定,医疗机构候诊区、诊疗区和病房区,托儿所、幼儿园等29类公共场所禁止吸烟。

然而,由于条例出台后缺乏配套的实施细则,实际操作过程中存在着执法人员

作出了处罚规定,而且也明确了对个人的处罚,“个人违反本条例规定,在禁止吸烟场所(区域)吸烟的,由相应主管部门行政执法人员责令立即改正,并可处以五十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罚款。这三个方面既

是不同,也是进步。或许能让禁烟行动变得更有可行性。



办公室禁烟 你有什么鬼主意?

●友善沟通法

其实大多时候,大家都是碍于面子,不好跟同事、朋友明说。其实,大家都在一个工作环境中,完全可以找恰当的时机,直截了当地说出自己的感受。只要你的同事通情达理,多多少少都会有所收敛。

●全民动员型

写一份劝告书,劝其抽烟时到抽烟区,非烟民联名签字后在办公室显眼处贴几份,烟枪们看到那么多同事的意见,应该不会无动于衷吧!

●“同归于尽”法

男同事造了二手烟,女同事就猛喷香水对抗。不过这种办法实在是杀敌一千自损五百,其最终结果大多是两方“联手”

制造了更刺鼻的味道,实在是苦不堪言。大家慎用!

●金钱刺激法

大多数人认为,罚钱是制止二手烟的第一生产力。明确了办公室的吸烟惩罚制度后,再让二手烟制造“立下重誓”,例如被发现抽烟,一次罚款50元。这下,人人都会当监督者,谁还敢抽?

●浪漫烛光法

关于办公室的有烟味的问题,其实还有一个很简单的方法,点上几支蜡烛,烟味很快就没有了!最好是那种又漂亮又安全的工艺礼品蜡烛,这种蜡烛有各种造型的烛台,蜡烛油不会直接滴到桌子上。这样的话,烛光办公室不要太漂亮哦!